

北京市职业技能鉴定管理中心文件

京职技鉴函〔2026〕23号

关于同意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 调整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信息的函

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

你单位关于调整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备案信息已收悉。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人社部发〔2019〕90号）和《关于印发北京市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备案变更管理办法》（京职技鉴发〔2022〕6号）等有关要求，经评估论证，同意你单位调整备案信息，机构备案号：（S000011306041）及有效期（自2025年1月至2027年12月），调整后的备案信息与评价范围以发布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的内容为准。

按照“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的原则，请你单位严格依据有关政策要求，规范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

附件： 认定机构信息与评价范围

北京市职业技能鉴定管理中心

2026年3月9日

抄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职业技能认定职业等级				
职业名称	职业编号	工种/职业方向	级别	备注
保卫管理员	3-02-02-01		3	新增职业
安全防范系统安装维护员	4-07-05-05		5, 3	

备注：在备注栏写明调整信息的具体内容，按以下几种情况选填：“新增职业”、“停止职业”、“新增工种”、“停止工种”、“增加级别”、“减少级别”。